

#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 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3年1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并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查询，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六个月内（2023年5月3日—2023年11月3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公司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了书面查询证明。

###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有 1 名核查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其余核查对象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经公司核查，上述 1 名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系个人基于对公司已公开披露信息的分析及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该行为发生在公司筹划本次激励计划之前，其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后未交易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了相应的保密措施。公司已将本次激励计划的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决策讨论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内幕信息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登记范围内，在公司发布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未发现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

### 三、结论

综上，经核查，公司在筹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采取了保密措施，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上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行为系基于自身需求而进行的操作，与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亦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牟利的情形。

###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2 日